

Stream Ideas Group Limited


源想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1



中期報告 2024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包括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源想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及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或當中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錄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其他資料	11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6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7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8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莉女士
李永亮先生
梁偉倫先生
蔡倩宜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志康先生
范德偉先生
何浩東先生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何浩東先生(主席)
范德偉先生
關志康先生

薪酬委員會

范德偉先生(主席)
何浩東先生
李永亮先生

提名委員會

關志康先生(主席)
何浩東先生
張莉女士

合規主任

李永亮先生

公司秘書

龔慧賢女士，CPA

註冊辦事處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觀塘
鴻圖道74號
明順大廈
4樓402A室

授權代表

張莉女士
李永亮先生

核數師

中主環球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
21樓2110-2111室

公司資料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41號
中保集團大廈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畢打街20號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台北市中山區
中山北路一段145號

公司網站

www.stream-ideas.com

股份代號

8401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關期間」）之財務摘要

- 本集團於相關期間未經審核收益約為3,776,000港元，與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上個期間」）相比，減少約41.5%；
- 本集團未經審核毛利由上個期間約2,326,000港元減至相關期間約1,476,000港元，減少約850,000港元或36.5%；
- 於相關期間，本集團未經審核虧損約為4,244,000港元，而上個期間則錄得虧損約6,716,000港元，虧損減少約2,472,000港元，主要由於於相關期間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減少；及
-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相關期間派付中期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業務是提供網上廣告服務，包括擴散式傳播服務、互動參與服務及大眾博客服務。其業務主要於香港、台灣、馬來西亞及菲律賓營運。本集團透過自主開發的平台提供服務，讓客戶根據本集團相關會員的人口統計詳情及行為模式，例如就某特定產品或服務的消費模式及品牌取向，將客戶的廣告活動或內容與本集團相關會員進行配對。

本集團已錄得相關期間收益減少約41.5%至約3,77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6,456,000港元)。

撥回JAG分(即本集團分配予其成員參加本集團廣告活動的回報)後毛利減少約36.5%至約1,47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2,326,000港元)。本集團於相關期間錄得虧損約4,24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虧損約6,716,000港元)。

地域市場

於相關期間，本集團約59.3%的收益(二零二三年：約79.7%)來自香港客戶，約35.5%(二零二三年：約16.3%)來自台灣客戶。東南亞地區為本集團帶來收益貢獻約5.2%(二零二三年：約4.0%)。

香港

於相關期間，來自香港的收益由上個期間約5,144,000港元減至約2,241,000港元，減少約56.4%。香港旅客及居民消費模式不斷改變，繼續對整體經濟及營商環境構成挑戰。在經濟勢頭疲弱以及來自其他網上廣告服務供應商的競爭日益激烈的情況下，香港業務舉步維艱。為應對跌幅，本集團的香港團隊增加人力以接觸不活躍的客戶及新客戶，同時調整服務組合以加強表現及效率。本集團亦將探索新商機，以便更好滿足客戶需求及期望。

台灣

於相關期間，透過更多接觸潛在客戶，台灣業務有所改善。然而，營運環境繼續具挑戰性，主要由於互聯網用戶不斷變化的行為及其他網上廣告服務供應商的競爭增加。本集團轉為專注於服務類別以應對變化。經過努力及挑戰，台灣相關期間收益扭虧為盈，並增加至約1,34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054,000港元)，增加約27.1%。

東南亞

由於新的成熟平台不斷湧現令東南亞競爭加劇，故東南亞業務持續面臨重大挑戰。因此，東南亞業務於相關期間的總收益約為19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258,000港元)，減少約24.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望

由於疫情後的經濟復甦速度較預期緩慢，經濟疲軟，我們營運所在市場的廣告業仍然低迷。廣告商不願增加其廣告支出，對嘗試新的媒體管道尤其謹慎。維持現有客戶支出及擴大新客戶群均為本集團面臨的重大挑戰。

為渡過市場逆境，本集團已經並將繼續：1) 增加人力以接觸不活躍的客戶及新客戶，2) 為主要服務提供免費試用以吸引新商機，3) 進一步推廣新的聯屬服務以吸引新客戶，4) 推出新服務，例如可以協助客戶在新社交媒體平台 Threads 上進行市場推廣的服務，及5) 升級現有的擴散式傳播服務，以交付更佳業績成果。本集團相信，隨著落實和執行上述措施，其業務將有所改善，而客戶的初步回饋顯示其對此表示支持。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相關期間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上個期間約6,456,000港元減少至相關期間約3,776,000港元，減少約41.5%，主要歸因於香港的銷售減少。

服務成本

本集團服務成本由上個期間約4,130,000港元減少至相關期間約2,300,000港元，減少約44.3%。減少與銷售減少基本相符。

毛利

本集團毛利由上個期間約2,326,000港元減少約36.5%至相關期間約1,476,000港元。

其他收入淨額

其他收入淨額主要包括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收益及其他收入。本集團於相關期間其他收入淨額約為42,000港元，而上個期間的其他收入淨額約為201,000港元。其他收入減少乃主要歸因於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收益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銷售及分銷成本由上個期間約2,988,000港元減少約19.2%至相關期間約2,414,000港元。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包括廣告及宣傳開支以及員工成本。減少主要歸因於員工成本減少。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上個期間約6,251,000港元減少約46.8%至相關期間約3,328,000港元。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專業費用、辦公用品及文具以及其他。減少主要歸因於外匯虧損淨額、董事薪酬及員工成本減少。

所得稅

本集團於相關期間的所得稅開支約為11,000港元。本集團於上個期間並無所得稅開支。所得稅開支增加與相關期間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增加一致。

相關期間虧損

本集團於相關期間的淨虧損約為4,244,000港元，而於上個期間則約為6,716,000港元。淨虧損減少主要歸因於於相關期間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減少。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約為12,708,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5,257,000港元），乃由分別約為7,842,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9,781,000港元）及約4,866,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476,000港元）的總負債及股東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撥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相對流動負債的比率）為1.6倍（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5倍）。

資本開支

於相關期間，資本開支總額約為14,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1,000港元），主要用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之負債比率(即銀行貸款與權益總額之比率)為零(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零)，乃由於相關期間並無任何銀行借貸。

外匯風險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為港元，惟若干附屬公司功能貨幣為新台幣、馬來西亞令吉、印尼盾及菲律賓披索除外。於相關期間，本集團概無面臨任何重大貨幣風險。管理層將不時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實行對沖措施。

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九日，本公司與六名認購人訂立六份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及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按認購價每股0.1265港元配發及發行合共39,999,996股股份。該等認購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完成。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每股0.01港元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39,999,996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資本結構於相關期間並無變動。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分部資料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披露。

有關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相關期間，本公司概無任何與附屬公司有關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僱用22名僱員(二零二三年：27名僱員)。於相關期間，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僱員薪金、工資、其他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約為4,87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5,755,000港元)。

本公司僱員的薪酬待遇一般包括薪金及花紅。本公司僱員亦有權領取生活福利，包括退休福利及醫療保險。本公司每年檢討其僱員的表現以決定僱員的調薪及升遷。本公司執行董事亦會不時研究香港類似職務獲提供的薪酬待遇，以保持本公司薪酬待遇處於具競爭力的水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有下列重大投資，其被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投資名稱	本集團於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持有股權 的比例	投資成本 千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的公允值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的 公允值收益 千港元	與本集團於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的資產總值 規模的比較
------	---------------------------------------	-------------	------------------------------------	---	---

未上市股份

一 亞洲互動媒體控股 有限公司

(「亞洲互動」)(附註)	1.6026%	5,000	-	-	0.0%
--------------	---------	-------	---	---	------

附註：

亞洲互動主要業務活動為提供營銷代理服務，包括品牌建立、數字及社交媒體營銷、視頻製作、線上及線下策略及活動管理。董事預期，投資亞洲互動不僅可透過本集團與亞洲互動建立更緊密的戰略關係來擴大社交媒體覆蓋及提供業務推介機會，從而帶來協同效應，亦可幫助本集團業務進入中國市場。同時，亦預期本集團於未來數年可受惠於亞洲互動營銷代理服務的增長。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於其附屬公司的投資外，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

相關期間後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後並無發生重大事項，從而對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其他資料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普通股好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張莉女士(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100,280,000	41.78%
李永亮先生(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100,280,000	41.78%

附註：

- 張莉女士、羅嘉健先生及李永亮先生分別實益擁有源想投資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33.33%、33.33%及33.33%。憑藉證券及期貨條例，張莉女士、羅嘉健先生及李永亮先生分別被視為於源想投資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百分比指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數目(即239,999,996股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概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須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的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實體（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的好倉：

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附註5)
源想投資有限公司(附註1)	實益權益	100,280,000	41.78%
羅嘉健先生(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與他人 共同持有的權益	100,280,000	41.78%
司徒文華先生(附註2)	配偶權益	100,280,000	41.78%
梁幗媚女士(附註3)	配偶權益	100,280,000	41.78%
吳嘉寶女士(附註4)	配偶權益	100,280,000	41.78%
王增林先生	實益權益	14,000,000	5.83%

附註：

- 張莉女士、羅嘉健先生及李永亮先生分別實益擁有源想投資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33.33%、33.33%及33.33%權益。憑藉證券及期貨條例，張莉女士、羅嘉健先生及李永亮先生各自被視為於源想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司徒文華先生被視為透過其配偶張莉女士的權益而擁有本公司100,280,000股股份的權益。
- 梁幗媚女士被視為透過其配偶羅嘉健先生的權益而擁有本公司100,280,000股股份的權益。
- 吳嘉寶女士被視為透過其配偶李永亮先生的權益而擁有本公司100,280,000股股份的權益。
- 百分比指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數目(即239,999,996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實體（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相關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資料變更

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建議及董事會批准，自本公司上次發布年度報告以來，以下董事的薪酬已發生變化。

變更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	變更詳情
張莉女士	執行董事張莉女士的薪酬已由每月約114,000港元調整為每月約31,000港元，自二零二四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李永亮先生	執行董事李永亮先生的薪酬已由每月約141,000港元調整為每月約72,000港元，自二零二四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關志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關志康先生的薪酬已由每月10,000港元調整為每月8,000港元，自二零二四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范德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范德偉先生的薪酬已由每月10,000港元調整為每月8,000港元，自二零二四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何浩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何浩東先生的薪酬已由每月10,000港元調整為每月8,000港元，自二零二四年九月一日起生效。何先生自二零二四年六月起獲委任為納斯達克上市公司域塔物流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納斯達克股票代碼：RITR）獨立董事。彼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不再擔任天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現稱甘露國際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36）的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予以披露之任何董事資料的其他變動。

企業管治守則

於相關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除外。根據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分開且不得由同一人履行。同時，守則條文第C.2.2至C.2.9條進一步規定主席在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方面的責任。由於本公司尚未特別委任任何人士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銜，本公司已偏離上述守則條文第C.2.1至C.2.9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責任已由兩名執行董事張莉女士及李永亮先生共同履行。由於該兩名執行董事為本公司創辦人並對本公司管理以及業務經營有深入了解，董事會認為，由該兩名執行董事履行主席及行政總裁職責可確保有效地作出業務規劃及決策。

其他資料

董事會亦認為在現時架構下仍可妥為實施下列事項：

- (i) 所有董事均獲得有關在董事會會議上出現的問題的適當簡報(守則條文第C.2.2條)；
- (ii) 所有董事均及時獲得準確及充足的資料(守則條文第C.2.3條)；
- (iii) 制定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守則條文第C.2.5條)；
- (iv) 與股東有效溝通(守則條文第C.2.8條)；及
- (v) 所有董事均就董事會事務作出全面且積極的貢獻以及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之間形成建設性關係(守則條文第C.2.6及C.2.9條)。

經考慮其他董事提議的任何事項後，公司秘書已獲委派草擬董事會會議的議程的責任(守則條文第C.2.4條)。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證券買賣守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書面確認彼等於相關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有關證券交易的規定標準。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乃由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七日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批准。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四，並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3章之規定。

於相關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已獲授出、行使、沒收、失效或註銷。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的現有授權可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20,000,000份。

競爭及利益衝突

據董事所知，於相關期間，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擁有任何與本公司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權益，而任何有關人士亦無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於相關期間，本公司或其相關緊密聯繫人士之董事、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概無參與或可能會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或與本集團構成任何其他利益衝突，且董事已確認彼等概無參與任何與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的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或於當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控股股東的不競爭承諾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七日，各控股股東（即源想投資有限公司、張莉女士、羅嘉健先生及李永亮先生（「**契諾承諾人**」）均簽立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其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內。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收到契諾承諾人關於遵行不競爭契據項下不競爭承諾的確認書。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審閱契諾承諾人遵行不競爭契據項下不競爭承諾的情況，並認為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及直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並無違反不競爭契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七日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及第D.3段的書面職權範圍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何浩東先生、范德偉先生及關志康先生。何浩東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察審核過程及執行董事會分配的其他任務及職責。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相關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有關報表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法定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源想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永亮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3,776	6,456
服務成本		(2,300)	(4,130)
毛利		1,476	2,326
其他收入淨額	4	42	201
銷售及分銷成本		(2,414)	(2,988)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3,328)	(6,251)
經營虧損		(4,224)	(6,712)
融資成本		(9)	(4)
除稅前虧損	5	(4,233)	(6,716)
所得稅	6	(11)	-
期內虧損		(4,244)	(6,716)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無稅項影響)：			
國外業務外幣換算差額		(1,426)	835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5,670)	(5,881)
每股虧損	7		
— 基本(港元)		(0.02)	(0.03)
— 攤薄(港元)		(0.02)	(0.0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4	86
使用權資產		396	335
		470	421
流動資產			
存貨		231	6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3,700	4,115
合約資產		-	163
可收回稅項		6	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01	9,938
		12,238	14,83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7,353	9,319
租賃負債		338	223
合約負債		91	137
應付稅項		11	-
		7,793	9,679
流動資產淨額		4,445	5,15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915	5,578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9	102
淨資產		4,866	5,47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400	2,000
儲備		2,466	3,476
權益總額		4,866	5,47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2,000	71,988	383	(173)	(56,504)	17,694
期內虧損	-	-	-	-	(6,716)	(6,716)
其他全面收益	-	-	-	835	-	835
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835	(6,716)	(5,881)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之 結餘(未經審核)	2,000	71,988	383	662	(63,220)	11,813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2,000	71,988	383	818	(69,713)	5,476
期內虧損	-	-	-	-	(4,244)	(4,244)
其他全面開支	-	-	-	(1,426)	-	(1,426)
全面開支總額	-	-	-	(1,426)	(4,244)	(5,670)
發行股份	400	4,660	-	-	-	5,060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之 結餘(未經審核)	2,400	76,648	383	(608)	(73,957)	4,86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589)	(5,857)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8	1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869	(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1,692)	(5,84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938	12,995
匯率變動影響	55	(136)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01	7,01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源想集團有限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觀塘鴻圖道 74 號明順大廈 4 樓 402A 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網上廣告服務。

2.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 622 章）的披露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亦符合 GEM 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網上廣告服務。收益指提供網上廣告服務產生的服務收益。

本集團有一個可予呈報的分部，即提供網上廣告服務。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確定為董事會）檢閱本集團之綜合業績以用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因此，並無呈報額外可呈報分部資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報告

地域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域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根據提供服務的地區而定。特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根據其獲分配之實際經營位置劃分。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特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	2,241	5,144	253	533
台灣	1,340	1,054	165	63
東南亞	195	258	51	33
	3,776	6,456	469	629

4.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42	22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收益	-	179
	42	20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除稅前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融資成本 — 租賃負債利息	9	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4,877	5,755
核數師薪酬	329	511
折舊費用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28	26
— 使用權資產	174	166
無形資產攤銷	-	84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414)	809

6. 所得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		
期內撥備	-	-
即期稅項 — 其他司法權區		
期內撥備	11	-
	11	-

附註：

-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規則及規例，本集團無須於該等司法權區繳納任何所得稅。
-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撥備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二三年：16.5%）計算。
- 根據相關台灣規則及規例，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適用於本集團台灣附屬公司的台灣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0%（二零二三年：20%）。
- 海外附屬公司的稅項按相關國家適當的現行稅率計算。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按如下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內虧損(千港元)	(4,244)	(6,716)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40,000	20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港元)	(0.02)	(0.03)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金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150	3,60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50	513
	3,700	4,11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568	974
31日至60日	664	722
61日至90日	576	234
91日至180日	599	1,092
180日以上	743	580
	3,150	3,602

貿易應收款項通常於發票日期起計60日至130日到期。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積分撥備(附註)	5,051	5,57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02	3,742
	7,353	9,319

附註：積分撥備分析如下：

期／年初結餘	5,577	6,354
匯兌調整	(76)	(86)
期／年內分銷	1,472	3,707
期／年內換領	(1,811)	(4,044)
期／年內撥回	(111)	(354)
	5,051	5,577

10.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